



國際事務處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115年度 學海築夢、新南向築夢計畫

國際事務處

教育部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計畫



學海築夢

- 適用範圍：一般非新南向國家之國外專業實習
- 目標：運用國際教育市場，拓展全球視野



新南向築夢

- 適用範圍：新南向政策國家之專業實習
- 目標：培養具備新南向國家實務經驗之專業人才

NEW! 每梯次每校申請**十案**為限

申請案數**不限**

申請資格及團隊組成

主持人



- 必須為本校專任教師
- 得聘一位共同主持人（可為專任或兼任教師）

選送生



- 具中華民國國籍
- 於本校註冊就學滿一學期
- 專業及語言能力符合計畫要求

注意：同一學制內，學海計畫只能申領補助一次

申請時程

申請階段

結果公告

計畫執行

第1次 **1/19-3/5**

計畫書撰寫及線上申請

5/31

教育部核定計畫公告

6/1

行前準備及出發

教育部核定計畫前，務必不要安排任何出國事宜

第2次 **8/1-9/13**

視教育部經費預算

11/30

12/1

申請準備及程序

1

1. 取得帳號

1/19 起，申請
系統帳號及計畫
代碼

洽國際處

2

2. 備妥文件

取得「合作契約書」
或「實習機構同意書」

撰寫實習計畫書
(含機構介紹)

3

3. 確認名單

確認實習學生名單

確認是否有中低收入
入戶身分
(影響補助權益)

4

4. 線上送件

截止日：**3/5**

於系統上傳計畫書
並送出審查

NEW!

實習 > 28日

(印尼25日)

補助內容

主持人補助



計畫案選送**三名**以上學生，
方得補助來回機票及生活費(限14日)

選送生補助



來回機票及生活費
(限一學年)

必須於計畫核定日後 ~
116/10/31 前出發

重要規定

法規

- ✓ 115教育部鼓勵國內大專校院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要點
- ✓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參加教育部、大專校院選(薦)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返國後專案性補助計畫
- ✓ 本校「學生職場實習管理實施要點」

學生權益

確實填報登錄 中低收入戶學生資訊



國內大專校院
選送學生出國研修或國外專業實習補助系統

核定通過

簽署本校「行政契約書」

重要作業時程

出發前

- **出國二周前**更新系統選送生資訊
- 主持人與選送生簽訂行政契約書
- **預撥80%補助款**

依需求進行計畫墊款申請及預借經費作業

實習中

- **抵達後二周內**學生填報報到單。
- 確實掌握選送生國外動向及安全，並給予適當協助。

返國後

- **結束二周內**系統上傳問卷後調查及成果報告。
- **結束後一個月內**完成經費核銷，主持人出國經費核銷亦同。
- 通知國際處承辦人辦理結案報部。

諮詢窗口

本校國際事務處


 qhoffice01@nkust.edu.tw

 oia.nkust.edu.tw/unit-4-377-45.html

總窗口及東南亞區域承辦	吳靜思	分機19037	joywu@nkust.edu.tw
大歐洲區域承辦	田沛鑫	分機19031	t0978362253@nkust.edu.tw
亞洲(非東南亞區域)承辦	黃詩詠	分機19012	sandra0621@nkust.edu.tw

教育部學海計畫辦公室

 tosf@mail.ntust.edu.tw

 (02)2730-1290

 www.studyabroad.moe.gov.tw/new/index/portal

